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3-022

##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经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4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王健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

王健女士与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日

## 个人简历:

王健，女，出生于1963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学学历，经济师；1985年9月进入马鞍山钢铁公司材料处工作，历任科员、副科长，期间1986年7月-1987年7月到厦门大学经济管理专业进修；2002年7月-2002年9月，任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公司华南区市场销售经理；2005年10月-2008年9月，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今，任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总经理。王健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敏女士的妹妹，持有公司股东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3.1936%股权，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